

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桩基检测及基坑  
监测服务

(招标编号: Z3101002179002176001)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市辖区, 杨浦区

### 一、招标条件

本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桩基检测及基坑监测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64.804 万元, 招标人为上海新骏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 东至 E1-01 规划公共绿地, 南至 E1-01 规划公共绿地, 西至江湾城路, 北至 E1-01 规划公共绿地。本项目主要由 2 栋 14 层公共租赁住宅、4 栋 14~17 层保障性租住宅以及其配套用房组成, 同步实施室外总体工程。项目总用地面积 36340.04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37570.59 平方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桩基检测服务;

(002)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桩基检测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应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 包件一: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包含地基基础)、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机构评估证书(含地基基础);

3)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潜在投标人等项目参与各方不存在控股、管理者等利益关系。

4)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招标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002 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基坑监测服务)的  
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应持有  
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包件二：\_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  
测监测))资质乙级及以上。

3)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潜在投标人等项目参与各方不存在控股、管理者等利益关系。

4)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  
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招标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  
权；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  
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年02月10日09时00分到2026年02月14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 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222号17楼。方式 现场报名。文件工本费：¥1000  
元/套(人民币)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3月03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222号17楼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3月03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222号17楼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杨浦区新江湾社区N091102单元E1-0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上海市静  
安区恒通路222号17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3月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在  
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222号17楼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501Y00024

招标编号：Z3101002179002176001

项目名称：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招标限价(元)：包件一桩基检测服务招标限价 1061718 元 包件二基坑监测招标限价 586322 元。

采购需求：本次招标分为包件一：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桩基检测服务、包件二：杨浦区新江湾社区 N091102 单元 E1-02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基坑监测服务。(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第三章一招标需求相应规定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

桩基检测：

1. 开始检测时间计划为：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2. 桩基检测工期：暂定 30 天（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基坑监测：

工期为【14】个月，自项目开工至地下室结构至±0.00 且基坑肥槽回填完成(工期偏差±10% 内，含±10%)。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一招标需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应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资质要求：包件一：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包含地基基础）、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机构评估证书（含地基基础）；包件二：\_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资质乙级及以上。
  - 3)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潜在投标人等项目参与各方不存在控股、管理者等利益关系。
  - 4)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招标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年2月10日至2026年2月14日, 每天上午9:00至下午16: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222号17楼

方式: 现场报名

文件工本费: ¥1000元/套(人民币)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3月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6年3月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222号17楼

开标时会携带资料: 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 并携带出席人的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如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在册人员, 须提供下列任意一种材料: ①提供投标人与之签订的聘用合同; ②投标单位为其办理有社会保险关系, 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最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不予受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或密封包装外观有任何破损的;

出席开标会授权代表未携带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证明或聘用合同的。

如上述日程安排发生变更, 我们会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通知, 请投标人及时关注。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如因供应商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 1. 报名需携带的资料:

(1) 投标人法人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

(2) 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4) 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在册人员，即必须满足以下任一条件的人员：①提供投标人与之签订的聘用合同；②投标人为其办理有社会保险关系，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最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5) 响应包件资质证书

注：a) 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b) 现场报名需携带上述材料至报名现场；

2. 文件工本费：¥1000 元/套（需现金或支付宝支付，售后不退）。

说明：报名环节并非前置资格审查，正式供应商资格审查按法定程序进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新骏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浦东新区雪野路 928 号

联系方式：021-2099005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申元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 222 号 17 楼

联系方式：021-2205690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金思奇、张翊君

电话：021-22056900

邮箱：81540833@qq.com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新骏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上海新骏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浦东新区雪野路 928 号

联系人：唐小姐

电 话：021-20778979

电子邮件：tangke@shdcjt.com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申元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 222 号 17F

联 系 人：金思奇、张翊君

电 话：22056900

电子邮件：steve.jin@foxmail.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